

高等职业学校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

顶岗实习标准

为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和《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建立健全职业教育质量保障体系，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职业学校顶岗实习教学、管理和服务，我部组织制定了首批涉及 30 个专业（类）的 70 个《职业学校专业（类）顶岗实习标准》。

顶岗实习是职业教育专业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养学生良好职业道德，强化学生实践能力和职业技能，提高综合职业能力的重要环节。顶岗实习标准是组织开展专业顶岗实习的教学基本文件，是明确实习目标与任务、内容与要求、考核与评价等的基本依据。请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各有关职业学校按照顶岗实习标准要求，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目 录

一、适用范围 / 001

二、实习目标 / 001

三、时间安排 / 002

四、实习条件 / 002

(一) 实习企业 / 002

(二) 设施条件 / 003

(三) 实习岗位 / 004

(四) 指导教师 / 004

五、实习内容 / 005

六、实习成果 / 010



七、考核评价 / 010

(一) 考核内容 / 010

(二) 考核形式 / 010

(三) 考核组织 / 011

八、实习管理 / 012

(一) 管理制度 / 012

(二) 过程记录 / 013

(三) 实习总结 / 013

附件 / 015

一、适用范围

本标准由交通运输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研究制定，适用于高等职业学校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学生的顶岗实习安排，面向汽车维修和运输企业管理等行业，针对汽车维修、汽车检测、汽车售后服务、运输企业机务管理等岗位（群）或技术领域。

二、实习目标

学生通过高等职业学校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顶岗实习，了解企业的运作、组织架构、规章制度和企业文化；掌握岗位的典型工作流程、工作内容及核心技能；养成爱岗敬业、精益求精、诚实守信的职业精神，增强学生的就业能力。



三、时间安排

实习时间至少半年以上，建议安排在第三学年的第5、6学期。

四、实习条件

(一) 实习企业

本专业顶岗实习主要面向综合类汽车维修企业和综合运输企业，实习单位提供岗位与学生所学专业方向一致或相近。

1. 企业类型

实习企业原则上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经营、管理规范，安全防护条件完备，包括汽车4S店、汽车维修企业、汽车运输企业、交通运输管理职能部门等企事业单位。

2. 经营范围

对整车、各个总成及主要零部件进行维护、修理及更换，使汽车状况和运行性能完全恢复到原车的技术要求。其规模大小应符合交通主管部门对一、二类汽车维修实习单位开业审批和年度审验的标准。

3. 管理水平

企业应具有现代化企业管理理念，管理规范，生产任务充足，有能力帮助解决实习生的食宿及有关学习、生活等问题。能制订规范的作息制度，并按相关规定加强管理。

4. 接纳学生实习之前，应与学校签订顶岗实习协议，强调学生的安全意识和环保意识。

(二) 设施条件

1. 安全保障

实习企业应当为学生提供必要的顶岗实习条件和安全健康的顶岗实习劳动环境。不得安排学生从事高空、井下、放射性、高毒、易燃易爆，以及其他具有安全健康隐患的顶岗实习劳动，不得安排学生从事国家规定的第四级体力劳动强度的顶岗实习劳动；不得通过中介机构有偿代理组织、安排和管理学生顶岗实习工作；学生顶岗实习应当执行国家在劳动时间方面的相关规定。

2. 专业设施设备

实习企业配备的设备型号、规格和数量应与其生产纲领、生产工艺相适应；设备技术状况应完好，满足加工、检测精度要求和使用要求；允许外协的设备必须具有合法的技术经济合同书。应具备专用设备，试验、检测与诊断设备，能用设备，计量器具以及主要手工具。如从事汽车专项修理生产，必须具备GB/T16739规定的相应的汽车专项修理条件。

3. 信息资料

实习企业应拥有专门的档案室存放相应的法律法规及客户档案资料，能提供相关车型的技术文件和维修手册等，能配备



必要的计算机互联网设备。

(三) 实习岗位

本专业的实习岗位以维修和诊断为主，具体岗位群见表1。

表1 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对应岗位群

序号	职业面向	就业岗位(群)
1	汽车维修企业(4S店、专修店、快修店、检测站等)	初始岗位：汽车维修师、汽车检测技术员、车身修复技师、汽车服务顾问、配件管理技术员、汽车销售顾问
		发展岗位：汽车维修师、技术总监、服务经理、销售经理、配件经理、汽车维修企业技术负责人
2	汽车运输企业(运输企业、公交公司等)	初始岗位：汽车维修师、机务管理技术员 发展岗位：技术总监、机务科长
3	其他企业(汽车新能源、新技术等相关公司)	初始岗位：技术员、技师 发展岗位：技术负责人

(四) 指导教师

对实习学生采用校内教师和在实习单位内聘请专业实习指导教师联合指导的办法进行，具体要求如下：

校内教师：学校在选拔校内指导教师的时候，应选择有1年以上工作经历，有一定的实习实训指导经验，教学态度认真，教学效果好的专业教师。为了保证实习效果，原则上每名学校指导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不超过15人。

企业教师：企业教师应为实习单位的业务骨干，要求政治、业务素质优良，责任心强，有一定的理论水平，工作相对稳定。应从事本岗位工作5年以上，或具有该实习单位内部技术认证中级以上资格。为了保证实习效果，原则上每名企业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不超过5人。

校内教师和企业教师应通力合作，共同完成对学生的指导。校内教师要经常下企业指导学生理论学习，关心学生思想和生活动态。与企业教师共同制订学生的实习计划、共同商讨指导问题，并对学生进行周目标抽查考核和整体综合能力的抽查考核。

五、实习内容

本专业的实习内容以诊断、维修和业务接待为主，具体内容可以参考表2。



表2 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岗位群实习内容

序号	实习项目	时间	工作任务	职业技能与素养
1	适岗培训	48课时	1. 熟悉企业各类规章制度； 2. 熟悉企业文化； 3. 熟悉企业环境、组织架构； 4. 熟悉企业各岗位的主要作业内容、作业流程等	1. 了解企业的工作岗位设置情况； 2. 了解企业文化的内涵； 3. 适应企业的规章制度； 4. 明确安全的重要性
2	车辆定期维护	144课时	1. 车辆一级维护作业； 2. 车辆二级维护作业	1. 能正确使用常用设备和维修工具； 2. 能顺利读取车辆故障代码； 3. 能对车辆各部位进行正确润滑； 4. 能按车型要求完成紧固作业； 5. 能完成整车电控系统的维护作业； 6. 能完成汽车的售前检查作业
3	车辆小修	192课时	1. 车辆小修作业的有关修理标准和工艺规范； 2. 车辆简单故障的诊断； 3. 车辆部件功能的检测； 4. 车身简单修复	1. 能正确使用常用设备和维修工具； 2. 掌握车辆小修作业的有关修理标准和工艺规范； 3. 能顺利读取车辆故障代码； 4. 能读懂整车电路图，并进行线路的检测；

续表

序号	实习项目	时间	工作任务	职业技能与素养
3	车辆小修	192课时	1. 车辆小修作业的有关修理标准和工艺规范； 2. 车辆简单故障的诊断； 3. 车辆部件功能的检测； 4. 车身简单修复	5. 能对车辆小修作业中主要零部件进行检测，并能正确选配与更换； 6. 能对汽车车身钣金件进行正确的修理； 7. 能进行车身与车架碰撞损伤的修理
4	车辆大修	336课时	1. 车辆发动机系统的故障诊断与排除； 2. 车辆变速器系统的故障诊断与排除； 3. 车辆电气系统的故障诊断与排除； 4. 整车故障的诊断与排除	1. 能正确使用常用设备和维修工具； 2. 能完成发动机、变速器等总成的拆解、测量及装配作业； 3. 能完成发动机电控系统的故障诊断及排除作业； 4. 能完成底盘电控系统的故障诊断与排除作业； 5. 能完成车身电气系统的故障诊断与排除作业； 6. 能完成整车综合故障的诊断与排除

续表

序号	实习项目	时间	工作任务	职业技能与素养
5	事故车维修	192课时	1. 车身与车架碰撞损伤的修复； 2. 车辆各部件的检测与更换； 3. 整车线路的检测	1. 能正确使用常用设备和维修工具； 2. 能对汽车车身钣金件进行正确的修复； 3. 能完成车身焊接与切割作业； 4. 能完成车身与车架碰撞损伤的测试与修复； 5. 能完成整车的喷涂作业
6	汽车检测诊断 (安全检测和综合性能检测)	144课时		1. 汽车综合性能检测的认识； 2. 车辆外观、动力性、制动性、侧滑、四轮定位、排放、前照灯、噪音等的检测； 3. 车辆性能的道路试验

续表

序号	实习项目	时间	工作任务	职业技能与素养
7	维修业务接待	96课时	1. 客户接待与沟通； 2. 汽车维修基本知识； 3. 汽车维修服务流程操作	1. 能够与客户进行正确的电话沟通； 2. 能够熟练使用汽车维修服务软件； 3. 能够完成5S现场管理与检查； 4. 能够解释汽车保修原则与范围； 5. 能顺利完成汽车保险理赔服务； 6. 能顺利解决客户抱怨 价格异议、投诉等事项； 7. 能顺利完成交车过程的操作； 8. 能完成服务跟踪的操作

六、实习成果

实习学生应在顶岗实习结束时提交顶岗实习企业证明材料，必须提交以下成果中的任一项：

- (1) 顶岗实习总结报告一篇；
- (2) 实习期间形成的技术方案或论文；
- (3) 实习期间完成的实物作品的图文说明材料或音视频说明材料。

七、考核评价

(一) 考核内容

顶岗实习成绩应体现学生在顶岗实习阶段学习、工作的综合表现和成果，应从遵守纪律、工作态度、职业素养、专业知识和技能、创新意识、安全生产和实习成果等多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学校和实习单位共同制订实习评价标准，共同考核学生实习效果。

(二) 考核形式

顶岗实习考核由实习企业和校方共同完成。具体评价标准可以参考表3和表4。

表3 企业对实习成绩评定参考标准

序号	内容	参考分值
1	能严格按照要求参加顶岗实习，遵守实习企业相应规章制度，服从管理和安排，不怕脏不怕累，任劳任怨，态度谦逊	30
2	能严格按照指导教师要求完成各项顶岗实习任务	50
3	实习期间有良好的团队意识，能建立和谐的工作关系	10
4	能完成本岗位任务以外的工作，有技术改革和创新意识	10

表4 学校对实习成绩评定参考标准

序号	内容	参考分值
1	学习认真刻苦，尊敬指导教师（师傅），团结合作，得到企业好评	10
2	顶岗实习过程中，能保持与家长、辅导员、班主任及专业指导教师间的联系，及时汇报顶岗过程中的工作体会与心得	20
3	能按要求完成实习周记，记录详细，内容深刻	30
4	实习成果内容充实，格式规范，工作量饱满	40

考核结果分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个等级，学生考核结果在合格及以上者获得学分，并纳入学籍管理。学生顶岗实习考核的成绩记入毕业成绩，作为评价学生的重要依据。

（三）考核组织

顶岗实习考核由学校和实习企业双方考核，企业对实习学



生的评价主要由企业指导教师和企业管理部门（人事部、综合管理部等）协商完成，学校对学生的评价建议组建考核小组，由考核小组共同完成。原则上，双方各占总成绩的50%。

八、实习管理

（一）管理制度

实习单位由学校选择和确定。学生原则上应在学校确定的实习单位范围内进行实习；有条件的学生可以自行联系实习单位，但必须报学校批准，并接受学校、实习指导教师的定期检查。

（1）成立顶岗实习指导小组，指导小组是各专业顶岗实习的具体管理机构。

（2）学生的顶岗实习工作由实习单位的技术人员和校内专业教师共同指导完成，并制订指导计划。

（3）学生在实习单位顶岗实习期间是实习单位的准员工（或称实习员工），要接受实习单位和学校的共同管理。

（4）建立学校、实习单位定期信息通报制度。

（5）学校应当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并针对自身专业设置、教学安排等实际情况，为学生购买与其实习岗位相对应的学生实习责任保险。保险责任范围应当覆盖学生实习活动的全过程。

(二) 过程记录

(1) 学校组织学生顶岗实习应当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制订具体的管理办法和起草《实习学生安全管理规定》《实习学生安全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文件，并报主管的教育行政部门和行业部门备案。

(2) 学校应当对学生顶岗实习的单位、岗位进行实地考察。

(3) 学生到实习单位顶岗实习前，学校、实习单位、学生应签订三方顶岗实习协议，明确各自责任、权利和义务。

(4) 学校和实习单位应当结合顶岗实习的特点和内容共同做好顶岗实习期间的教育教学工作，对学生开展职业技能教育，开展以敬业爱岗、诚实守信为重点的职业道德教育，开展企业文化教育和安全生产教育。

(5) 学校和实习单位应加强学生在实习期间的住宿管理，保障学生的住宿安全。

(6) 实习指导教师应当建立实习日志，定期检查顶岗实习情况。

(7) 学校应该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构建信息化顶岗实习管理平台，与实习单位共同加强顶岗实习过程管理。

(三) 实习总结

1. 学生

顶岗实习结束后，学生要完成书面的顶岗实习报告，从思



想和技能两方面进行总结，并找出存在的问题或者不足之处。

2.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应组织召开本小组的实习总结交流会，整理顶岗实习资料，做好顶岗实习总结，并由实习组长汇总形成书面总结。

3. 学校

顶岗实习结束后，应召开专业顶岗实习总结交流会。交流会由顶岗实习学校指导教师、企业指导教师和顶岗学生参加。

附 件

1. 顶岗实习任务书及实习计划

主要内容包括：目标要求，实习岗位，实习内容，实习时间安排，提交的实习成果，成绩评定，实习要求等。

2. 顶岗实习总结报告

主要内容包括：顶岗实习基本情况，顶岗实习评价，顶岗实习技术总结，顶岗实习思想道德总结，对顶岗实习的意见和建议等。

3. 顶岗实习三方协议书（格式协议）

主要内容包括：实习时间及地点，各方权利和义务，实习待遇，协议的生效条件，协议的终止与解除的条款规定等。

说明：以上参考文本具体由各行指委另行发布。

